

## 1.2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北京市顺义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（单位名称）的通用公用经费食堂餐饮服务采购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通用公用经费食堂餐饮服务采购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北京银河福旺劳务服务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62人，营业收入为12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25万元<sup>1</sup>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/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/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/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/人，营业收入为/万元，资产总额为/万元，属于/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北京银河福旺劳务服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07月20日



四、投标分项报价表

项目编号/包号：11011324210200014699-XM001/1 项目名称：通用公用经费食堂餐饮服务采购项目 报价单位：人民币元

| 序号 | 服务名称   | 分项服务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服务期         | 数量 | 单价       | 总价        |
|----|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-|
| 1  | 人员服务   | 基础人员工资及社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一年 | 12 | 97027.8  | 1164333.6 |
| 2  | 管理服务   | 餐饮服务保障费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| 12 | 35994.15 | 431929.84 |
| 3  | 其他运营费用 | 其他运营费用（加班费、维修费等）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| 12 | 6854.64  | 82255.64  |
| 4  | 税费     | /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|    |          | 107139.52 |
|    |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|    |          |           |
| 总价 | 元      | 大写：壹佰柒拾捌万伍仟陆佰伍拾捌元陆角整；小写：1785658.60 |             |    |          |           |

- 注：1. 本表应按包分别填写。
2. 如果不提供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。
3. 上述各项的详细规格（如有），可另页描述。

投标人名称（加盖公章）：北京银河福旺劳务服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07月20日

